

狮岭镇西群河流域排水单元配套公共管网工程 检测监测 CCTV 专项检测服务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峽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2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8
第三章	合同格式	26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五章	技术资料	53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3.2.1	项目名称	狮岭镇西群河流域排水单元配套公共管网工程检测监测 CCTV 专项检测服务
2	3.2.2	建设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
3	3.2.3	工程概况	详见招标公告。
4	3.2.4	工作要求	符合国家有关质量验收标准。
5	3.2.5	工期	总服务期从中标施工单位进场，至合同规定所有服务项目完成为止。
6	14.5	最高投标限价	218.080351 万元（其中，检验监测费用为：185.285351 万元，CCTV 检测费用为：32.7950 万元）。CCTV 检测投标单价限价是 25 元/米。投标报价超过相应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7	3.3.1	招标范围和 内容	详见招标公告。
8	4.1	资金来源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9	5	投标人资质 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0	6.1	踏勘现场	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	9.1	招标答疑	<p>疑问提交时间：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8天前提出。（或截止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p> <p>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具体要求：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提问一律不得署名。</p> <p>网上答疑操作指南：登录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p>
13	16.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4	17.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现金、支票、投标保函、投标保证金保险的形式。</p> <p>（1）如采用转账、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缴纳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为准（缴纳证明材料不需附进投标文件，开标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查询为准）。</p> <p>（2）如采用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保险的形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p> <p>（3）对于信用良好的投标人，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状况良好的相关证明（证明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有效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以下简称“信用报告”）为准，信用报告的生成时间需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段内，超出该时间段出具的信用报告无效。信用状况良好是指投标人信用报告中不存在重点关注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失信惩戒信息、风险提示信息。）信用报告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为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占用压力，本项目免收中小企业（包括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保证金。但投标人应提供属于中小企业的资料（提供自行查询企业划型截图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的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p>

			<p>(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以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网址查询结果为准,网页截图需包含网址信息。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不免于交纳投标保证金。)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需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p> <p>注: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必须由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操作指引详情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对于未能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责任由投标人自负。</p> <p>2.投标保证金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4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15	18.4	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需个人签字的,应签字或签章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盖单位公章的页面必须盖单位公章(公章与电子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16	20.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为含电子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套。 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按招标人要求向招标人提供盖章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与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3套及电子文件光盘一份。
17	21.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p>1、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文件。</p> <p>2、投标文件递交的起始时间为2023年 月 日 时 分,截止时间为2023年 月 日 时 分。</p> <p>3、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p> <p>4、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18	24	投标文件的解密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半 小时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19	25	开标	<p>1、开标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p> <p>2、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室。</p> <p>3、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20	38.1.1	评委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评标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在开标前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组建。
21	38.1.2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22	31.2	履约担保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函。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中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的通知及时地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索取发票,并在取得发票后及时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该交易服务费为中标金额的0.09%,具体收费标准投标人可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如有变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发布的标准为准)。</p> <p>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算,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服务类”计算招标代理费。中标人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上述费用。</p>
		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有关全流程电子化通用型投标的帮助文件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

否决性条款汇总

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将否决性条款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否决性条款，并依法发给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否决性条款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拒绝受理或者作无效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序号	条款内容
一、拒绝受理投标文件的情形：	
1	(1)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二、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1)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4) 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码一致的；
三、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4	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任何一项情形的。
5	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附表二《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任何一项情形的。

二、投标须知

(一) 总则

1、主要检测项目内容（仅供参考）

序号	分项工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一、建筑材料与管原材料检测				
1	工程材料	管道回填	击实	
2		沥青及沥青混合料	沥青原材料	密度、针入度、软化点、延度、粘附性
3			粗集料（碎石）	颗粒级配、表观密度、压碎值、含泥量和泥块含量、针片状含量
4			细集料（砂）	颗粒级配、表观密度、体积密度、含水率、含泥量和泥块含量、砂当量、休止角
5			矿粉	表观密度、亲水系数、筛分
6			配合比设计	配合比设计
7			沥青原材料	破乳速度、筛上剩余量、蒸发残留物、常温储存稳定性、粘度
8			成品沥青混合料	含油量、级配筛分、马歇尔试验
9			水泥稳定碎（砾）石层	配合比设计
10		粗集料		颗粒级配、表观密度、压碎值、含泥量和泥块含量、针片状含量
11		细集料		筛分析、泥块含量、含泥量、堆积密度、表观密度、氯离子、坚固性
12		水泥混凝土	配合比设计	配合比设计
13			砂	筛分析、泥块含量、含泥量、堆积密度、表观密度、氯离子、坚固性
14			石	颗粒级配、表观密度、压碎值、含泥量和泥块含量、针片状含量
15			水泥	细度、标准稠度用水量凝结时间、胶砂强度
16			水泥混凝土试块	抗压强度
17			水泥混凝土试块	抗折强度
18			水泥混凝土试块	P6 等级抗渗
19		砂浆	配合比设计	配合比设计
20			水泥	细度、标准稠度用水量凝结时间、胶砂强度
21			细集料	颗粒级配、表观密度、堆积密度、坚固性、含泥量、泥块含量、氯离子含量
22			砂浆试块	抗压强度
23			钢筋原材	力学性能、重量偏差
24			碳素结构钢	拉伸性能、弯曲性能
25			路面砖	抗压强度、抗折强度
26			路缘石	抗压强度

序号	分项工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27		混凝土实心砖	抗压强度
28	给排水工程	PVC-U 排水管材	外观、尺寸、纵向回缩率、维卡软化温度、拉伸性能、落锤冲击试验
29		PVC-U 排水管件	外观、尺寸、烘箱试验、坠落试验、维卡软化温度
30		PVC-U 给水管材	外观、尺寸、纵向回缩率、维卡软化温度、静液压试验
31		PVC-U 给水管件	外观、尺寸、烘箱试验、坠落试验、维卡软化温度、静液压试验
32		PE 给水管材	外观、尺寸、纵向回缩率、拉伸性能、静液压试验 $\phi_{max}=110$
33		PE 给水管件	外观、尺寸 静液压试验
34		PVC-U 双壁波纹管	外观、尺寸、烘箱试验、环刚度、环柔性
35		高密度聚乙烯 (HDPE) 排水管材	外观、尺寸、纵向回缩率、环刚度、静液压试验 (该试验需在 80℃ 水温下进行 165h) $\phi_{max}=110$
36		聚乙烯 (PE) 双壁波纹管	外观、尺寸、烘箱试验、纵向回缩率、环刚度、环柔性
37		给水钢塑复合管	塑层厚度、内衬塑结合强度、压扁或弯曲试验
38		给水钢塑复合管件	结合强度、接合性能
39		球墨铸铁管	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布氏硬度
40		阀门	上密封试验、壳体试验、密封试验
41		橡胶圈	拉伸性能、硬度
42		钢筋混凝土管	尺寸偏差、内水压力、外压荷载
43		井盖	外观尺寸、承载能力、残留变形
二、实体检测			
1	路面修复工程	路基	压实度
2			弯沉
3		水泥稳定层	压实度
4			无侧限抗压
5		路面	压实度
6			厚度
7			弯沉
8			摩擦系数
9	管道工程	排水管道	CCTV
10			闭水试验
11		给水管道	水压试验
12			井形体
13	管沟基础	轻型圆锥动力触探	
14		复合地基平板荷载试验	

序号	分项工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15		沟槽回填	压实度
四、基坑监测			
1	基坑工程	监测	应力、应变、接缝和裂缝开度、地下水位、倾斜、土压力、测斜、水平位移、竖向位移

注：本表提供的检测项目及内容仅供参考，实际工程以现行规范、监督部门及设计图纸要求为准。

2、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 2.1 “招标人”（即委托人）指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 2.2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2.3 “承包商”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 2.4 “招标代理机构”指广州峤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2.5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 2.6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2.7 “书面函件”指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3、招标说明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采取公开招标的办法，以便能选择有经验、有实力、社会信誉好的检测、监测单位承担工程检测监测 CCTV 专项检测服务，确保本工程能按期、优质、经济地建成。

3.2 工程概况

- 3.2.1 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 3.2.2 建设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 3.2.3 工程概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 3.2.4 工作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 项。
- 3.2.5 工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 项。

3.3 招标范围和内容

- 3.3.1 本招标项目的范围和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

4、资金来源

- 4.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

5、投标人的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6、踏勘现场

- 6.1 投标人应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

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7、投标费用

7.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7.2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投标须知第 10 条发出的补充通知：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投标格式文件

第五章 技术资料

8.2 除 8.1 内容外，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8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9、招标答疑

9.1 疑问提交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具体要求：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操作指南：登录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

9.2 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纪要”专区发布。

9.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9.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9.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10、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0.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参与投标的文件编制

11、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

11.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填写）；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填写）；

(3) 资格审查文件（按招标公告第3点“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所需资料）；

(4) 投标人资信、业绩及人员等情况：①投标人基本情况表；②投标人资信情况证明（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所需资料）；③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④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⑤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⑥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⑦承诺书；（按《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供的资料及招标文件第四章的格式填写）

(5) 项目的检测监测方案（格式自拟）；

(6)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填写）；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

投标文件所有资料必须实事求是、真实准确，不能存在虚假材料。在评标过程或中标公示期间，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上评审材料的原件核查。若发现相关资料原件与投标文件不符或不能提供原件核对的，该材料无效，不作为评审依据。涉嫌造假的，报监督部门处理。

13、投标文件格式

13.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2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格式文件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第14.5项所规定的方式进行报价，应是投标须知所述的全部工作内容的投标价。

1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技术文件及其他资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工作范围、工作内容、技术成果深度、服务期、人员和工作量等，确定检测监测工作的方法、设备以及费用等，考虑工作量变化的风险、各种不确定因素，以本企业的优势和承受能力，按照市场价格态势结合自身实力和现场踏勘情况合理报价。本项目已考虑因工程变化和项目单价调整而导致试验检测费用的调整。

14.3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应充分预见并承担风险。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投标文件中得到充分的考虑。

14.4 承包方式：按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以包工包料方式完成承包工程及招标文件中规

定的相关工作。

14.5 投标报价

14.5.1 投标报价实行“招标控制价”下浮报价，投标仅需在“招标控制价”T的基础上，选取合适的下浮率B，按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J：投标报价 $J=招标控制价 T*(1-报价下浮率 B)$ 。投标人报价下浮率B值，应精确至小数点后2位数；第三方检测费报价J值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数。

本项目第三方检测费最终以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量为依据，按穗建造价[2013]29号《关于调整计算我市材料检验试验费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粤价函[2012]1490号《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4]428号《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和粤建检协[2015]8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等现行文件收费标准单价下浮10%作为综合单价，计算实际检测费以【综合单价*实际检测工作量*（1-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或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

14.5.2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并充分考虑国家或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政策、规范等的调整及物价变动的风险，但不包括合同规定的第三方检测费调整。

15、投标货币

15.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7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7、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4项所述的金额、形式和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7.2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7.3 招标人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

17.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包括但不限于），将没收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8、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 投标人应使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进行投标文件的合成、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工作，所有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系统。

18.2 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该电子签章与盖单位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纸质原件的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4 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9、投标文件的加密

19.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19.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0、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20.1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0.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0.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21、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1.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1.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1.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1.4 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23、 投标信息录入

23.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要求的相关信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中录入完毕。

24、投标文件的解密

2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24.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五) 开标

25、开标

25.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9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招标人将邀请所有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准时参加。若投标人不派代表出席开标会,则视其为放弃参与开标的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5.2 开标程序

25.2.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不参加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25.2.2 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25.2.3 招标人在开标开始时间后，使用制作该招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招标人解密。

25.2.4 招标人完成解密后按开标记录表规定的内容进行唱标。

25.2.5 唱标结束，参与开标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投标人及有关人员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25.2.6 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不参与排序和资格审查。

25.3 开标异议

2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25.3.2 对开标的异议，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予以书面记录，异议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当场给予解释说明。

25.3.3 招标人应当按照同一异议提起人一份记录的方式，对异议事项的处理应逐条进行书面记录，并由异议提起人、招标人签名确认。书面记录含义应清晰而明确，包括但不限于纠正的措施、解释说明的内容、相关依据等。

25.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25.4.1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25.4.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25.4.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25.4.4 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码一致的。

（六）评标

26、评标过程的保密

26.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7、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2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27.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8、中标通知书

28.1 评标结果得出后，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为三天。

28.2 中标通知书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后颁发。

（七）合同的授予

29、合同授予标准

29.1 本招标工程的技术服务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43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30、招标人保留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的权力：

30.1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0.2 招标人保留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接受或拒绝任何某一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1、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1.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合同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无正当理由不按投标须知第 32.1 款的规定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提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规定的履约担保的，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1.3 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使用的投标人名称、银行名称和账号至完成结算不得变更，否则，

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2、合同生效

32.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合同正式生效。

33、其它费用

33.1 中标人应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的金额为中标总金额的 0.9%。

33.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中标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4.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采购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公职人员工作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业主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4.2 如果认定被推荐中标人在该项目招标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拒绝该授标建议。

35、其它注意事项

35.1 招标人提请投标人详细阅读和全面理解本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内容，准确把握招标人对本建设项目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要求，结合本企业的资源和实力，对本工程的投标作出最优的方案和最合适、最有竞争力的报价。

第二章 评标办法

36、前言

本工程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单位。为了保证招标工作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工程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37、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8、评标细则

38.1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8.1.1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评标专家组成，由招标人在开标前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组建。

38.1.2 评标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实质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1.3 投标文件中须评标委员会全体评标人员共同确认的事项，若各评标人员意见不一致时，须经评标委员会的全体评标人员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形式表决通过并形成书面决议，书面决议须经全体评标人员签名确认。

38.1.4 开标之后至宣布授予合同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及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人员泄露。

38.1.5 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可能导致取消其投标资格。

38.2 评标程序

- (1) 招标人代表向评标委员会评委介绍工程情况；
- (2) 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 (3)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 (4) 投标报价校核；
- (5) 综合评分；
- (6) 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39、资格审查

39.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资格审查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要求详见附表一《资格审查表》，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9.2 当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可以公开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并记录及由评标委员会、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签字确认，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

39.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和综合评审；

39.4 资审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编制《资格审查情况报告》。评委对各资格审查文件评审时，对每个不通过评审的具体项目须在《资格审查情况报告》中详细说明。

40、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的条款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检查。招标人将拒绝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不允许投标人在开标后改正其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和保留。投标人只有完全通过有效性检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综合评审，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人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人的，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1、投标报价校核

经校核，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总价金额与依据投标下浮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投标下浮率为准修正总价；

(4) 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于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42、综合评分

42.1 综合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商务和技术部分评审 85 分+投标报价评审 15 分）。

42.2 评标委员会成员针对附表三《综合评分表》的各单项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分，投标人综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分数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

序。

42.3 综合评分要求

42.3.1 评委应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议，作出个人评价。

42.3.2 评委按照个人评议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各自记名打分。

42.3.3 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在必要时安排投标人对有关细节加以澄清，但这种澄清不应使其它投标人处于不公平的地位。

43、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43.1 评分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确认，并按上述原则推荐第一、第二和第三中标候选人。

43.2 评标工作结束后，如发现参与本次投标的个别投标人有违法违规或其它不良行为，只要中标候选人无过错，中标结果不予更改。

43.3 中标公示后，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动放弃，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违法违规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第二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情况的，由第三中标候选人递补。

44、评标应急预案

44.1 在评标过程中，当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通用型开评标系统发生评审故障时，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可解除评审故障，则继续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则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采用手动评审，提交包含已完成电子评审成果在内的纸质评标报告。评审故障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认定为准。当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系统维护人员在评标室告知评标委员会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后，评标委员会即可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启动手动评审。

44.2 在电子评标过程中，无论遇到任何系统异常或故障，评标委员会均应出具评标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1	评审内容			
1	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检测任务的单位）须同时具有以下两种资质：①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认证范围覆盖招标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沉降观测，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且在有效期内；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覆盖招标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监测任务的单位）须具备以下任一资质： 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②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③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分项）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5	投标人（或联合体主办方）拟委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投标申请人为其缴纳至投标截止日期前 1 个月的社保证明；			
6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检测管理系统已经纳入《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检测监管系统》，并通过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备案验收的证明 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若未通过广州市水务工程质量检测建管系统备案的投标人须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二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承诺书》原件；			
7	投标登记前，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			
8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已按照规定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格式）；			
9	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须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			
10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还需要满足的相关规定：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结论	通过/不通过			

备注：

1、“结论”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专家签名：

日期：

附表二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文件的封面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				
2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投标登记时一致；				
3	投标报价（投标下浮率）符合招标文件第 14.5 项的要求；				
4	CCTV 检测投标单价报价不超过单价限价 25 元/米；				
5	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6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结论	通过/不通过				

备注：

- 1、“结论”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专家签名：

日期：

附表三

综合评分表

类别	分数	分项内容	分项分数	评分说明
商务技术部分评审（85分）	10	项目检测、监测方案	10	<p>优：检测、监测方案详细、思路清晰、合理，工作内容切实可行，对采用的检测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解决方案，质量服务保障措施具体可行，可操作性强，通过相关验收，满足工程进度。得10分。</p> <p>良：检测、监测方案较详细、思路较清晰、较合理，工作内容可行性一般，对采用的检测技术、工艺有表述，对重点难点有解决方案各项质量服务保障措施和可操作性一般，基本通过相关验收，满足工程进度。得6分。</p> <p>差：检测、监测方案基本内容阐述缺项，思路混乱、不合理，工作内容可行性较差，对采用的检测技术、工艺无详细表述，对重点难点无解决方案，质量服务保障措施具体不可行，可操作性不强。得3分。</p>
	10	拟投入的设备	10	<p>拟投入本项目检测、监测设备包含但不限于： 万能试验机、沥青混合料离心式快速抽提仪、乳化沥青电荷试验仪、现场 CBR 值测定仪、基桩动测仪、全自动静载测试仪、天馈线测试仪、手持信号源、手持式频谱仪、漏电保护器测试仪、建筑幕墙物理性能检测设备、幕墙耐撞击性能测试装置、全站仪、水准仪、隔墙冲击试验装置、金属超声波探伤仪、裂缝宽度观测仪、附着力测试仪(拉开法)、数显扭矩扳手、楔形塞尺，每提供一项得0.5分，没有得0分，该小项满分为10分。</p> <p>注：检测设备需提交权属证明，如仪器检定证书或仪器设备购置发票等，且校准检定证书在有效期内。</p>
	30	企业资质能力	5	<p>投标人同时具有 ISO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没有或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p> <p>注：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p>
			3	<p>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获得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称号的，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p> <p>注：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p>
			6	<p>近三年，获得国家学会（或协会）颁发的“百强企业荣誉称号”的得6分，获得省级或市级学会（或协会）颁发的“百强企业荣誉称号”的得2分，无得0分。</p> <p>注：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p>
			5	<p>获得有效期内的工程检测类（或监测类）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名称带有“检测”或“监测”字样每获得一个专利证书得1分，本项最多得5分，无则不得分。</p> <p>注：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p>
			6	<p>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的类似监测项目获得国家级监测类奖项的，每项得3分；获得省级监测类奖项的，每项得1分；获得市级监测类奖项的，每项得0.5分。本项合计最高得6分。</p> <p>注：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p>
			3	<p>投标人参与过编写检测、勘察相关的国标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参编或主持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规范中能够体现投标人作为主编单位或参编单位的关键页复印件。</p>
			2	<p>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获得过国家税务总局“A级纳税人”称号的得2分。</p> <p>注：投标人A级纳税人称号以“国家税务总局”官网（http://www.chinatax.gov.cn/index.html）查询结果为准，须提供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或子公司）。不符合条件或未提交截图的不计分。</p>

	25	拟投入项目的人员	5	项目负责人（共5分）： 1、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证书得3分，其它不得分。 2、具有省级或以上培训机构颁发相关检测员证（或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每项得0.5分，最多得2分。 注：需提供人员资格证书及相关检测员证书扫描件；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可以为同一个人。
			5	技术负责人（共5分）： 1、具有建筑工程检测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3分，其它不得分。 2、具有省级或以上培训机构颁发相关检测员证（或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每项得0.5分，最多得2分。 注：需提供人员职称证书及相关检测员证书扫描件。
			5	安全质量负责人（5分）： 1、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得1分； 2、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注册测绘工程师资格证书，得2分； 3、具有工程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 4、持有建筑变形测量或基坑监测检测员证得1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5分。
			10	主要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质量负责人，10分）： 主要技术人员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注册测绘工程师或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且具有省级（或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部门或其委托的机构或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相关上岗证，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10分。 注：本项合计最高得10分。如一人多证的，只计算一次得分。须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查询网页截图及相关的资格证书、职称证、检测员证及投标截止日期前1个月的社保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10	企业类似业绩	10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接过中标金额100万或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2分，最多得10分。 注：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包含本项目招标内容中的一项或多项的检测/监测项目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技术服务合同。
投标报价评审（15分）	15	报价得分	15	1、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当通过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大于5名时，以各通过初步评审投标人的有效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当通过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或等于5名时，则取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投标报价得分： 当有效投标报价（PT）等于评标参考价（PC）时，经济得分I=15分；有效投标报价（PT）每高出评标参考价（PC）1%减0.5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减0.25分，最多减至0分止，计算出报价得分。
合计			100	

备注：1、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各评委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取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提供的网页信息截图或证明材料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如因网页信息截图或证明材料扫描件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若投标人为联合体，上述评分依据以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提供的资料为准。

附表四

报价得分计算表

项目名称：

招标控制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PT (万元)										
评标参考价 PC (万元)										
偏差 $((PT-PC)/PC) (\%)$										
减分(A)										
得分(I=15-A)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_____

委托人（甲方）：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_____

受托人（乙方）： _____

签约地点： 广州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检测监测费预算并报送甲方确定，以经甲方的费用预算作为合同价，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认，最终费用以财政部门或甲方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

2、本合同工程检测服务项目的服务报酬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乙方综合单价编制并报送该项目检测监测费预算至甲方。综合单价应包括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试验检测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试验检测仪器设备使用费、机械进退场费、车辆通行费、管理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是为完成本项目检测的全部服务费用。

(二) 结算方式

本项目第三方检测费最终以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量为依据，按穗建造价[2013]29号《关于调整计算我市材料检验试验费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粤价函[2012]1490号《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4]428号《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和粤建检协[2015]8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等现行文件标准计算实际检测费乘以（1-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或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

(二) 付款方式

乙方根据实际工作量向甲方申请进度款，乙方应提供对应的检测报告成果以及对应的收费清单与发票，甲方在合同工作完成后最多支付至合同价的80%，完成结算评审后支付至评审结算价的100%。

第五条 双方义务

(一) 甲方义务

1、委派业主代表负责对检测工作进行全面管理，解决检测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参与检测的初验、各种验收和签证工作。如变更业主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

2、提供有关工程检测需要的设计、施工及场地的岩土和地质等资料，并协调乙方与其他各承包单位的关系。

3、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检测报告和相关文件资料后七日内予以确认，并按合同约定支付检测费用。

(二) 乙方义务

1、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检测工作的主要负责人报甲方确认、备案，该负责人须持有与本项目检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如须更换检测工作主要负责人，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2、及时组织检测设备及检测人员进入现场，具体实施本项目的检测工作，如相关人员必

须进行更换时，必须报经甲方批准。

3、严格按照甲方审批同意的检测方案及相关技术标准进行检测，对检测结果的公正性、可靠性负责。不得与本合同项下工程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

4、乙方须按甲方确认的具体数量进行检测，每次检测前须报甲方业主代表同意，并按时提交检测报告，且对其提交成果报告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负责。

5、检测过程中如发现桩基设计和施工错误或不合理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6、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并经甲方确认后应向甲方发出付款申请并提供相关资料。若乙方未及时提供前述资料，甲方可相应顺延付款时间。

7、按相关安全法规进行检测工作，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在工作过程中的防火、防盗、防止意外事故发生等安全责任。若由于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如在检测过程中损坏甲方现场的其他工程成品或半成品，乙方应赔偿给甲方，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扣除。

9、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任何工作内容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检测场地的，工期相应顺延。

2、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合同义务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须按合同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选择检测单位。

4、若乙方所提交的检测报告及有关资料不完整，不齐全，或内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补充或重新进行检测作业，并补齐有关资料。由此造成检测延误的，乙方应当承担逾期履行的违约责任。

5、如因乙方提交的成果报告造成甲方工程质量问题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

6、乙方在检测过程中，除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工，非上述原因连续停工五个工作日以上的，乙方除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另行选择检测单位。

7、甲方依本合同与乙方解除合同时，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撤离工作现场并向甲方移交有关的所有检测资料，且在此期限内与甲方共

同对已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签证。甲方在上述期限之后有权安排新的检测单位进场。

8、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而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第七条 转让条款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 合同终止

(一) 因解除而终止

1、合同一方依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2、合同终止后，不防碍一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1、本合同因已按约定履行完毕而自然终止；
- 2、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 3、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及终止后，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

2、一方违反上述约定导致合同其他方遭受损失或不利影响的，责任方应按检测总价款的1%向合同其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其他方损失的，应按合同其他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十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条款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叁份，每份均具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

附件：

广州市水务工程建设项目从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范本)

兹授权我单位()担任()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质量检测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执业证号	
职称		专业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广州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 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质量检测单位范本)

本人承诺在() 建设过程中认真履行下列相应职责，并对工程质量检测结果承担相应终身质量责任。

1. 不转包所承揽的质量检测业务，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相关规章制度和质量检测合同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检测工作。

2. 组织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选取具备相应专业执业资格的人员开展质量检测工作，落实具体质量检测人员责任，根据工程需要组建现场实验室。

3. 确保用于质量检测的仪器设备经计量行政部门认定的计量检定机构进行了检定，且在检定有效期内。

4. 与委托单位签订书面合同，约定质量检测频次、项目、内容和取样方式。

5. 当合同约定由其他单位取样时，及时告知其取样、保存、运输的方法，并要求取样单位书面承诺样品的真实性；当合同约定由质量检测单位取样时，对试样的真实性负责。

6. 确保取样和质量检测的方式、方法按照有关标准和规范进行，审核质量检测结果并签字，及时、准确的向委托方提交质量检测报告并对质量检测报告负责；不应任何人要求，出具虚假质量检测报告，不篡改质量检测报告。

7. 发现质量检测结果不合格时，及时告知委托方和项目法人；当存在工程安全问题、可能形成质量隐患或影响工程正常运行的质量检测结果以及质量检测过程中发现从业单位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时报告委托方和具有管辖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

8. 组织人员将质量检测合同、质量检测委托单、原始记录和质量检测报告统一编号，分项目单独建立质量检测结果不合格台账，配合其他参建单位做好质量检测资料整理和归档工作。

9. 履行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中规定的职责。

本承诺书一式四份，一份在办理质量监督手续时提交质量监督机构；一份在竣工验收时提交竣工验收主持单位，与竣工验收鉴定书等资料一起作为永久档案保存；一份由项目法人作为工程建设永久档案进行归档保存；一份由承诺人自行保存。

承诺人（签字）：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执业证号：

职称及专业：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同

委托人：（甲方）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_____

根据国家、省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87 条规定处。

2 甲方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2.4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 乙方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5 乙方不得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2 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3 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乙方 1~3 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 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 _____ 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甲方监督单位（盖章）

乙方监督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项目名称）____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 标 函

致：_____

1、在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和考察了工程现场后，我方愿意按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相应下浮率为_____%的投标总报价，遵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的检测监测专项检测服务任务。

2、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将保证在接到业主的进驻通知后 7 天内进驻现场并开展工作，按照合同规定完成本项目的检测服务。

3、我方同意在从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在检测服务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贵我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贵方接到的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承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6、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承诺严格执行招标文件中检测单位的责任与义务；检测合同的生效、终止、变更、暂停与中止；检测服务的费用与支付；检测单位的违约；争端的解决等合同条款。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下浮率	_____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万元	
CCTV 检测投标单价报价	_____ 元/米	
检测监测服务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号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资格证书编号	
投 标 单 位（盖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
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或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格式五：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项目地点	日期	业主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技术服务合同作为证明文件。

格式六：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所学专业	合同中拟任 职务	现任职务及 技术职称	资格证书 证号

注：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的实际工作量填入拟派驻的主要人员。

格式七：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检测人员资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务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年 月毕业于		学校	系 专业	学制 年
所从事的专业工作及工作时间					
拟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发表的论文或专著情况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主要工作		担任何职	业绩情况	

注：

- 1、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安全质量负责人应附个人简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 2、主要检测人员应附个人简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 3、证书有年检页内容的必须附上年检页。

格式八：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	检定/校准机构	有效期	检定/校准周期	用于何监测项目	有否本单位购置

注： 附仪器检定（校准）合格等有效证明资料。

格式九：承诺书

承 诺 书

若我方成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中标单位，我方郑重承诺，将切实完成以下工作，若不在限定时间内完成以下任何一项工作，可视为我方放弃本次中标资格，招标人可另择中标单位：

1、中标公示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缴交交易场地费。

2、派项目负责人在中标公示结束起三个工作日内，携带身份证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时收取中标通知书。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要求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两个工作日内提交按照招投标文件、答疑纪要及有关补充说明、通知拟写的合同稿及其电子文件给招标人。

3、收到招标人已审定的合同正式稿后三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并送给招标人。

4、招标人通知领取已签订的合同文件后两个工作日内领取合同文件。

5、合同签订负责人保持电话联系畅通。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十：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1) 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其缴纳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记录的信息为准。

(2) 采用保函或保险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在此提供银行保函或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印章。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本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本企业属于建筑业行业；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照本函格式填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非中小企业，不享受免于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优惠政策。
- 3、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有关规定公开《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为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技术资料

一、技术标准、规范汇总

依据本项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次招标检测技术服务须达到现行主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市或行业的检测技术标准或规范及设计方提供的设计文件要求。

二、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质量控制要求

1、投标单位应建立为完成本投标检测投标项目而实施质量管理所需要组织结构，明示组织结构框图，并用文字明示各级人员职责，并提供质量检测工作受外界或领导机构影响的规定。并必须形成质量体系文件协调整个工作机构运转列出有效的、文件化的技术和管理程序，以便以最好的、最实际的方式来指导整个组织的工作人员、设备及信息的协调活动。质量体系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有效完成本项目的质量方针，包括目标和承诺；
- (2) 投入本项目的组织结构框图；
- (3) 各检测人员工作岗位及其职责；
- (4) 样品质量管理程序；
- (5) 检测工作申诉处理程序；
- (6) 保密和保护所有权程序。

2、投标单位必须对本投标项目投入足够的检测人员，这些检测人员必须经过必要的与其承担任务相适应的教育、培训、并有相应的技术知识和经验。

3、投标单位应配备足够的检测仪器设备。检测仪器设备必须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并在检定/校准有效期满后应进行检定/校准。各计量检测仪器设备都必须严格要求有明显的标志。

4、检测投标单位必须有近 3 年内从事本工程类似检测工程的经验。

5、检测投标单位必须为配合施工和安全与质量监督编写各项实施的检测项目的《检测工作手册》。

6、检测报告必须严格进行内部三级审核制度。

(a) 检测工作人员要熟悉并严格按照检测规程和方法，检测工作，同时做好数据记录；
(b) 各检测工作校核者应掌握检测规程和技术，检查数据与原始记录符合，事实符合，严格按照规范进行；

(c) 报告审核者保证程序合法，报告有效。

7、检测单位应在完成现场检测作业后 10 天日内完成检测报告，并向建设单位提交一式 3 份成果报告（成果报告按所属施工标段分别装订）。

本工程项目检测方案要求

投标人应针对本工程项目的重要性及检测特点，结合以往的检测经验，对本工程项目作出详细检测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人对本工程项目总体情况（特殊性、重要性、操作模式等）、检测特点和难点的认识理解；

2、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人员、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以及针对本项目检测数量多、检测精度要求高，工期短等特点所采取的保证检测质量，检测工期的措施；

3、投标人在本项目实施检测工作时，与各专业工程之间、现场其他参建单位之间发生的交叉、穿叉施工如何进行协调的方案；

4、对本项目各项工程检测试验的建议（检测工艺、检测方法等）；

5、该项目所需的全部检测、工程监测服务项目汇总表；

6、其他。

注：本文的内容要求表述清晰、完整、严谨。